

达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修订纲要

达州市生态环境局

二〇二三年

目 录

一、大气污染防治成效.....	1
二、大气环境保护形势.....	3
（一）问题与挑战.....	3
（二）优势与机遇.....	4
三、总体要求.....	6
（一）指导思想.....	6
（二）基本原则.....	6
（三）规划范围.....	7
（四）规划期限.....	7
（五）规划目标.....	7
四、重点任务与空气质量改善措施.....	7
（一）优化城市空间布局与产业结构，统筹环境资源.....	7
（二）优化能源结构，推动资源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8
（三）深化工业源污染治理，实施多污染物协同控制.....	9
（四）深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综合整治.....	11
（五）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严格移动污染源管控.....	12
（六）强化城市扬尘污染整治，提升精细化管控水平.....	13
（七）深化面源大气污染防治.....	14
（八）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	15
（九）强化污染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	16
（十）加强环保能力建设，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17
四、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18
（一）加强组织领导.....	18
（二）加大资金投入.....	18
（三）强化公众监督.....	18
（四）加强区域合作保障机制.....	19
（五）严格考核评估.....	19

根据省人民政府最新要求及全省未达标县（市、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推进视频会议精神，要求达州市环境空气质量 2025 年达标。2018 年，经市第四届人民政府第 38 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编制印发了《达州市环境空气质量限期达标规划（2018—2030 年）》（达市府发〔2018〕20 号），规划了达州市环境空气质量 2030 年达标，因此需要开展达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规划修订，加快推进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

一、大气污染防治成效

“十三五”期间，达州市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以空气质量改善为目标，坚决打好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各项工作，大气污染防治成效明显。

环境空气质量持续改善。2020 年优良天数比例达 89.3%，较 2015 年提高 10.9 个百分点。2020 年 PM_{2.5} 年均浓度较 2015 年下降 33.9%，PM₁₀ 年均浓度较 2015 年下降 26.5%。

能源和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大力推进产业转型升级，支持钢铁、火电、水泥等传统产业绿色化改造，实施“1+7”产业园区企业循环化改造，积极发展清洁能源、节能环保装备等绿色产业，一、二、三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2020 年为 18.6：34.0：47.4）。大力推进能源结构调整，加快清洁能源替代，加强工业、交通、建筑等重点领域节能降耗，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耗降低 23.2%，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提高至 10.3% 左右，天然气消费比重提高至 17.7% 以上，煤炭消费比重控制在 64% 以内。全面完成总量减排任务，“十三五”期间，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削减比例分别达 23.40% 和 33.09%。

工业污染防治取得新成效。积极推进火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2020 年底全面完成 4 台 300MW 燃煤发电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加强钢铁、水泥、焦化行业污染治理设施管理，提高脱硫脱硝效

率。推进石化、化工、工业涂装等重点行业 VOCs 综合整治，推进 VOCs 与氮氧化物协同减排，2018-2020 年 VOCs 排放总量较 2015 年减排 11.55%，全面完成省上下达我市到 2020 年 VOCs 减排 10.2% 的目标。2020 年，关停 11 家砖瓦落后产能企业，完成 43 家“散乱污”企业整治，“十三五”期间 500 余家“散乱污”企业得到有效整治。

机动车污染防治持续推进。优化绕城路、金南大道等货物运输路线，限制货运车辆在城区通行。强化开展柴油货车尾气抽检行动，加大“黑烟车”处罚力度。加强油品制售监管，严打击不合格油品（车用尿素）坚决取缔黑加油站点。建立建筑工地非道路移动机械使用台账，严格执行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入区域管理。加快推进公交、环卫、园林绿化、邮政等车辆使用新能源车。强化夜间道路、脏车入城、渣土车巡查频次。2020 年完成重点路段柴油货车尾气抽检 1100 余辆，利用遥感监测柴油货车尾气排放 43658 辆，处罚尾气超标排放车辆 100 余起。积极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和登记，2020 年已完成 3869 台非道路移动机械标识发放。

面源污染防治稳步实施。加强工地扬尘污染管控，扎实开展“工地蓝天行动”，严格落实“六必须、六不准”扬尘防控措施。加强城市道路扬尘管控，强化道路清扫保洁频次和脏车入城管控。强化夜间施工巡查监管。加强餐饮业油烟治理，主城区餐饮服务业油烟净化设施安装率 98% 以上，主城区全面禁止城市建成区露天烧烤，各县、市逐步取缔城市建成区露天烧烤。严禁露天熏制。实施秸秆禁烧常态化管控，严控秸秆露天焚烧污染，推进秸秆能源化、饲料化和基料化利用。严格烟花爆竹生产、储存、销售环节管控。

能力建设不断加强。健全生态环境监测网络，建立覆盖水、

气、土、辐射等各类环境要素监测站（点）77个，建成汽车尾气固定监测系统和挥发性有机物（VOCs）自动监测站。构建环境监管新格局，成立乡镇环保所（办）200个，注册网格员3693人，形成覆盖市、县、乡、村四级的生态环境监管网格体系。创新环境治理机制体制，与重庆市长寿区、渝北区建立蓝天保卫战督导帮扶工作机制，强化区域联防联控。

二、大气环境保护形势

（一）问题与挑战

城市空气质量达标仍有较大差距。近年来，虽达州市主城区PM₁₀和PM_{2.5}总体上呈下降趋势，但是污染形势仍严峻。2016~2021年达州市主城区PM_{2.5}年均浓度分别超标45.7%、28.6%、22.9%、31.4%、11.4%和8.6%，2016和2019年PM₁₀年均浓度分别超标11.4%和4.3%。达州市主城区NO₂年均浓度相对较高，2019年超标7.5%。达州市主城区以PM_{2.5}为主导的复合型污染特征日趋明显，臭氧污染问题逐步凸显。

结构性污染问题仍较突出。“十四五”时期是达州市适应经济新常态，实现加快发展、转型发展的关键时期，经济发展方式难以在短期内彻底转型，仍将处于工业化初期向中期过渡和城镇化快速发展阶段，以钢铁、化工、建材、焦化等重工业为主的特点仍将延续，减排形势依然严峻。底子薄、欠发达、不平衡的基本市情尚未根本改变，化解长期积累的结构性矛盾任务艰巨，结构性污染仍较突出。

大气污染物扩散条件较差。达州市主城区地处峡谷地带，空气流动性差，逆温静风频率高，大气污染物扩散条件较差，极易造成城区空气中污染物长时间累积，加重污染程度。

区域协同控制仍处起步阶段。目前达州市区域协同控制仍处起步阶段，尚未形成常态工作制度，在规划、标准、执法、监测

预警、减排措施、政策保障等方面还存在较大差异，不利于区域空气质量的整体改善。

大气污染防治进入攻坚期。随着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深入推进，工作中的“短板”、深层次问题也进一步凸显。工业源减排空间收窄，机动车保有量增速较快，挥发性有机物（VOCs）减排手段相对欠缺，非道路移动机械、扬尘、生物质燃烧、农业氨排放等控制基础薄弱，大气污染防治和监管难度加大。随着城镇化进程的持续推进，城市扬尘污染和机动车移动源污染问题将更加突出，给空气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带来了巨大压力。污染防治目前仍主要依靠政府推动，公众“从我做起”的绿色生活方式尚未形成。污染源排放清单、PM_{2.5}源解析、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等大气污染防治基础工作仍需加强，重污染天气预测、预报、污染防控措施精细化、科学化水平仍需进一步提高。随着城市经济的不断发展和环保工作的不断深入，现有环境管理手段与新时代环境保护的形势和要求尚存在一定的差距。

（二）优势与机遇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正在全社会牢固树立，生态文明建设步伐明显加快。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生态文明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确立了建设美丽中国的宏伟目标，发展观、执政观、自然观内在统一起来，融入到执政理念、发展理念中，生态文明建设的认识高度、实践深度、推进力度前所未有。党的十九大提出“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打赢蓝天保卫战”，到2035年实现生态环境根本改善。党的二十大提出“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持

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加强污染物协同控制，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十四五”时期，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关键时期，这将有利于我市进一步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加快培育经济增长新动能，发挥比较优势、激发发展新活力，协同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为达州市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工作在更高层面、更多维度、更大力度、更广空间上纵深推进提供有力支撑。

国家发展战略为大气环境保护提供了新机遇。碳达峰碳中和、“一带一路”建设、长江经济带发展、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国内国际双循环、西部陆海新通道、川陕革命老区振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推动川渝万达开地区统筹发展等战略的深入实施，为达州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大战略动能，为达州市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提供了战略机遇。

四川省委、省政府构建“一千多支、五区协同”区域发展新格局，坚定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坚决打赢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实施发展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五大行动”，切实筑牢长江上游生态屏障；达州市委、市政府坚持绿色发展和可持续发展，以对接成渝西、引领川东北、辐射结合部为基本发展方向，加快建设“碧水青山、绿色低碳、生态宜居”的美丽达州和筑牢嘉陵江上游生态屏障，为更大力度解决突出环境问题提供了良好契机。

达州市委四届五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中共达州市委关于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加快建设幸福美丽达州的决定》中明确“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持续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在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是我市适应新常态，加快建设“充满信心、充满希望、充满活力”的幸福美丽达州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是环境保

护大有作为期，是全面改善环境质量的良好时机。

三、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面向川东北经济区和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要求，以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为核心，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总抓手，着力解决以PM_{2.5}为重点，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强化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加快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着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高水平建设“碧水青山、绿色低碳、生态宜居”的幸福美丽达州奠定坚实的生态环境基础。

（二）基本原则

结构升级，布局优化。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以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为先决条件，优化空间开发利用格局，大力推进产业、能源、运输结构优化调整，提升工业、运输等领域清洁低碳水平，促进产业高端高效绿色发展。

科学评估、精准施策。重点针对影响达州市空气质量达标的PM_{2.5}，对大气污染成因进行科学化、定量化分析评估，综合运用大气污染物源排放清单、数值模拟、污染来源解析等技术手段，对不同污染源、不同污染物、不同季节制定差异化污染防控措施，精准施策，提升大气环境管理的精细化水平。秋冬季聚焦PM_{2.5}和重污染天气、夏季聚焦臭氧、全年紧抓柴油货车开展攻坚。完善应对机制，精准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

系统治理、协同控制。坚持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综合治理，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化工业源、移动源、面

源治理，统筹大气污染防治和温室气体减排，促进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聚焦 PM_{2.5} 和 O₃ 协同控制，强化多污染物协同减排；加强区域协同治理、联防联控。

多元共治，压实责任。明确政府各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公众的大气污染防治责任和义务，建立部门协调与区域联动机制，构建政府主导、企业主体、公众参与的多元共治的环境治理体系。开展联合执法，形成治污合力。加强帮扶指导，严格监督考核，推动大气污染治理责任落实落地。

（三）规划范围

规划范围为达州市行政区域，包括通川区、达川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宣汉县、开江县、大竹县、渠县、万源市。

（四）规划期限

以 2021 年为基准年，规划实施期限为 2021~2025 年。

（五）规划目标

到 2025 年，PM_{2.5} 年均浓度下降到 35 μg/m³，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大于 90%，全市实现空气质量全面达标，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四、重点任务与空气质量改善措施

（一）优化城市空间布局与产业结构，统筹环境资源

1. 统筹绿色发展空间布局，落实大气环境空间管控

统筹生产、生活、生态三大空间布局，精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管控要求。建设以通川区、达川区、达州高新区、达州东部经开区为极核的达州都市区，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智能装备、现代物流、电子信息和大数
据等产业，推动能源化工产业绿色化改造，大力开展工业污染治理，建设万达开川渝统筹发展示范区。

2. 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快产业绿色转型升级

推进产业集群建设，加快钢铁、火电、水泥等传统产业全流程清洁化、循环化、低碳化改造。以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循环化改造示范带动，持续推动达州市既有园区循环化改造，着力提升园区绿色低碳循环发展水平。推动环保制造业发展，推进节能环保产业与 5G、物联网、人工智能等产业深度融合。

3. 严格环境准入，强化源头管理

严把环境准入关，严格控制污染物新增排放量，提高挥发性有机物污染企业环境准入门槛。

4. 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产业绿色升级改造

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对化工、建材、轻工、印染、有色等传统产业实施绿色化升级改造。到 2025 年，全市钢铁、水泥行业企业的清洁生产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二）优化能源结构，推动资源能源高效清洁利用

1. 优化能源供给结构

积极参与国家天然气(页岩气)千亿立方米级产能基地建设，实施“气化达州”工程。深入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实现万元地区生产总值能耗持续下降。全面推进钢铁、水泥、建材等工业重点领域节能，加快使用清洁能源、工厂余热等进行替代，在居民、商业等领域加快电能替代，在城镇、乡村等散煤消耗区域，鼓励“煤改电”工程，提高电能占终端能源消费比重。大力推动资源循环利用。

2. 实施煤炭消费总量控制

严控煤炭消费增长，削减煤炭消费总量，实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目标管理。

3. 扩大高污染燃料禁燃区范围

严格执行禁燃区管控要求，禁燃区内禁止使用煤炭及其制

品、石油焦、原油等高污染燃料，全部由天然气、电等清洁能源替代。

4. 加快燃煤锅炉改造升级

推进小型工业锅炉更新替代；全面实施大中型工业锅炉高效脱硫除尘、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和烟气脱硝改造。

5. 深化煤炭清洁利用

推进洁净煤技术推广应用，积极发展高效洗煤、配煤和型煤综合利用技术。加大煤炭洗选力度，新建煤矿要同步建设煤炭洗选设施。加强煤炭清洁运输和流通环节清洁监管。划定完善高污染燃料禁燃区。严格生产加工企业煤炭质量管理。加大民用散煤清洁化治理力度，加强民用散煤管理。

加强工业用煤监管，限制工业企业燃用中高硫煤，推广使用型煤和低硫煤。对工业用煤含硫量进行严格控制，对重点用煤单位实施煤质抽检。推广水煤浆燃烧技术、型煤技术和流化床燃烧等煤的洁净燃烧技术，提高煤的利用率和效率。到 2025 年工业能源利用效率和清洁化水平显著提高。

（三）深化工业源污染治理，实施多污染物协同控制

1. 持续实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制度

深入推动排污单位按证排污、持证排污。推进排污许可与环境影响评价、总量控制、生态环境统计、生态环境监测、生态环境执法等生态环境管理制度衔接,推进固定污染源“一证式”监管。持续做好排污许可证核发登记、换证延续动态更新,完善排污许可证核发质量管控机制。加强排污许可信息化建设和应用。加强对“高耗能、高排放”企业排污许可证的核发审查。

2. 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及总量控制

全面实行工业污染源清单制管理模式，建成环境管理信息共享机制，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加强工艺过程管理，减

少无组织排放，实现达标排放。加快制定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管理配套政策。

3. 持续推进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持续推进钢铁行业“颗粒物、SO₂、NO_x多污染物协同控制”超低排放改造。2025年底前，完成四川省达州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异地搬迁升级以及四川德润钢铁集团航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达州市泰昕炉料有限责任公司超低排放改造。

4. 强化电力行业排放治理

进一步加强燃煤电厂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2025年底前，完成四川川煤华荣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石板选煤发电厂、渡市选煤发电厂深度治理。

5. 实施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2025年完成四川达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焦化厂、四川达兴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焦化厂超低排放改造。

6. 实施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

开展水泥行业“颗粒物、NO_x多污染物协同控制”超低排放改造示范工程。2025年底前，完成华新水泥（渠县）有限公司、四川亿鑫联水泥有限公司、达州海螺水泥有限责任公司、达州利森水泥有限公司、达州利森水泥有限公司大竹分公司、四川省旭阳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华新水泥（万源）有限公司等水泥企业深度治理。

7. 深化砖瓦行业污染治理

加快推进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行业深度治理，加快淘汰落后工艺和轮窑。保留的砖瓦企业进行脱硫、除尘升级改造，提高污染控制水平，同步安装在线监测装置，实现颗粒物、SO₂和NO_x达标排放。

8. 强化“散乱污”工业企业综合整治

进一步强化“散乱污”工业企业综合整治，推动工业“散乱污”污染源环境整治长效化。

9. 推进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

加大对长流程联合钢铁、短流程钢铁、焦化、水泥、砖瓦窑、包装印刷、工业涂装、矿石采选与石材加工、沥青搅拌站、汽修行业、肥料制造（除煤制氮肥）等行业重污染天气绩效分级工作。每年编制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清单。

（四）深化挥发性有机物（VOCs）综合整治

1. 动态更新 VOCs 排放清单

每年动态更新工业企业 VOCs 排放清单，不断完善 VOCs 基础数据台账，开展 VOCs 重点监管企业“一企一档”动态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工作。

2. 建立健全 VOCs 管理制度和管理政策

建立健全我市 VOCs 监管体系，完善 VOCs 排放控制管理规范规范和排放行业监管制度，加大监督查处力度，实施精细化管理。按照国家、四川省的要求开展 VOCs 排放总量控制工作，重点推进石化、化工、表面涂装、印刷、家具、电子制造等重点行业以及机动车、油品储运销等领域 VOCs 减排；结合国家排污许可证核发、排污收费及环保税费改革等管理制度的改革进程，以及产品 VOCs 含量标准、VOCs 排放限值标准体系的建立和完善进程，逐步完善我市 VOCs 排放各项管理政策。

3. 深化重点行业 VOCs 综合整治

按照“分类处置，应替尽替”的原则，通过“示范引领，执法倒逼”等方式，大力推进重点行业工业企业低（无）VOCs 源头替代工作。实施 VOCs 精细化管理，推行 VOCs 重点企业“一企一策”。制定实施工业园区“一园一策”，鼓励建设“电子围

栏”，规划建设达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VOCs 集中收集处置中心。加强石化、化工、工业涂装、印刷、建筑装饰、汽修、干洗、餐饮等行业 VOCs 综合治理。到 2025 年，全市石化行业 VOCs 排放量减少 80%；化工行业 VOCs 排放量减少 65%；工业涂装行业 VOCs 排放量减少 90%；包装印刷行业 VOCs 排放量减少 70%。

（五）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严格移动污染源管控

1. 构建绿色交通体系

完善绿色交通体系，提升绿色出行水平。加快电动汽车充电桩、换电站等设施建设，提高公共领域公交、出租、网约车、环卫、城市物流配送、邮政快递、民航机场以及党政机关公务领域新能源汽车应用占比。实施公共交通领域新能源替换工程，推动党政机关公务用车优先选用新能源汽车。到 2025 年，中心城区公共交通机动化出行分担率不低于 40%；火电、钢铁、煤炭、焦化、有色等行业大宗货物清洁方式运输比例达到 70%左右，重点区域达到 80%左右；重点区域推进建材（含砂石骨料）清洁方式运输。

推进城市物流绿色发展。以秦巴物流园区为核心，麻柳物流园、双龙铁路物流园、复兴现代商贸物流园、高新物流园、达川区商贸物流园、临（空、高铁）港物流园“六园”为次级，万源市秦巴商贸物流园、宣汉县商贸物流园、宣汉县柳池物流中心、开江县普安商贸物流园、大竹县商贸物流园、渠北公路物流港“六园”为节点，若干（N）个乡镇为末端网点，构建“166N”物流节点体系，优化物流集中发展区布局，促进物流产业与城市建设协调发展。加快建设柴油货车绕城通道，实施过境柴油货车优化通行措施，扩大柴油货车禁行、限行管控区域，规范通行证发放管理。

2. 加强机动车环保管理

加强新车环保管理，强化检验机构监督检查，加强在用车环保管理，加强车用尿素质量监管，加强柴油货车污染治理。

3. 加强油品市场监管

在全面供应国VI标准车用汽油、柴油基础上，推进车用柴油、普通柴油、部分船用燃料油逐步并轨。加强对成品油储油库和加油站油品质量的抽检，严厉打击非法存储、销售不合格油品行为，严厉查处无证（照）经营车用燃油行为，成品油经营站（点）抽检覆盖率达到 50%。禁止向施工机械使用单位和个人销售渣油和重油，将施工机械使用燃油质量情况纳入工地管理和考核范围。全面推进汽油储油库、油罐车、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改造，已安装的油气回收设施的油气回收率要提高到 80% 以上。

4. 推进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防治

按照国家要求按时实施国家第三阶段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柴油机排放标准，严控不达标机械的销售和采购。启动建设非道路移动机械和船舶污染源普查，逐步建立排放监管体系，严控建设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排放。优化调整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的区域范围。建立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管理系统，加快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淘汰改造，推广使用新能源和清洁能源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推进工程机械监控信息化建设。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用油品的供应保障和监督执法。

（六）强化城市扬尘污染治理，提升精细化管控水平

1. 强化施工扬尘监管

建立施工工地管理清单，建立扬尘控制责任制度。建立和完善扬尘污染防治长效机制，以新区开发建设和旧城改造区域为重点，实施建设工地扬尘精细化管理。推进绿色文明施工，严格落实施工现场扬尘治理“六必须、六不准”的要求。完善住建、环保、

城管等部门建设工地扬尘监管信息共享及动态更新机制。建设城市扬尘视频监控平台，在市区主要施工工地出口及出口 200 米内道路、起重机、料堆等位置安装监控监测设施，实现施工工地重点环节和部位的精细化管理，并建立扬尘控制工作台账。

2. 控制道路扬尘污染

推行城市道路清扫机械化、标准化作业，规范清扫保洁作业程序，提高城市道路洒水保洁水平。到 2025 年底，主城区和其他区（市）县建成区城市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80% 以上，其他地区快速路、主干道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70% 以上。

统筹安排道路建设工程，强力控制道路施工扬尘。实施绿化带“提档降土”改造工程和裸土覆盖工程，减少裸露地面。建立完善的渣土运输管理制度，严格渣土运输监管。

3. 强化堆场扬尘管控

工业企业堆场实施规范化全封闭管理。建设城市工业企业堆场数据库，并组织安装工业堆场视频监控设施，试点安装工业堆场网格化微型颗粒物在线监控设施，与城市扬尘视频监控平台联网，实现工业企业堆场扬尘动态管理。

4. 加强城市绿化建设

巩固国家森林城市创建成果，在全市范围内广泛开展科学绿化达州行动，大力实施生态修复、城镇绿化、森林围城等 7 大绿化工程，到 2025 年，城市绿化覆盖率达到 40% 以上。

（七）深化面源大气污染防治

1. 加强餐饮业油烟污染治理

大力推广使用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加大“煤改气”、“煤改电”力度，削减居民生活用煤，加强煤炭质量管理，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推广使用高效净化型家用吸油烟机，提高家用排油烟净化率。严控餐饮油烟污染，优化城市餐饮产业发展及空间布

局。全面加强餐饮业污染治理。加大露天烧烤整治力度。深化腌腊制品熏制大气污染综合治理。

2. 严格管控烟花爆竹燃放

制定《达州市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工作方案》，明确规定禁燃时间和禁放区域。实行烟花爆竹源头管控。开展宣传引导，大力宣传燃放烟花爆竹的相关政策法规、社会危害和安全知识，曝光非法燃放烟花爆竹的行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依法处罚。建立健全联动执法机制。

3. 推进农业源大气污染防治

推进大气氨排放治理。开展农业氨排放摸底调查，推进种植业氨排放控制，推进养殖业氨排放治理。

实施秸秆禁烧常态化管控。建立秸秆禁烧网格化监管机制，落实市、县、乡、村四级秸秆禁烧责任体系。

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出台秸秆资源综合利用鼓励政策，制订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大力推广循环农业及农田秸秆腐熟剂、秸秆还田、秸秆代木、秸秆制生物质燃料、秸秆气化和秸秆生产有机肥、可降解农用膜等综合利用技术。实施全市秸秆综合利用项目建设，提高秸秆利用产业化水平，到 2025 年，秸秆综合利用率稳定保持在 90% 以上。

4. 强化污水处理系统废气排放治理

加强污水处理系统工艺管理，强化重点位置臭气治理，减少恶臭气体产生。

（八）加强重污染天气应对

突出秋冬季细颗粒物污染防治，加大重点区域、重点行业结构调整和污染治理力度。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专项行动。强化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综合整治。严格重点行业绩效分级管理，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体系和应急响应机制，修订完

善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清单，加强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实施后评估，加强应急措施实施与动态决策管理。到 2025 年，全市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

（九）强化污染协同控制和区域协同治理

1. 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

加强 PM_{2.5} 和 O₃ 污染协同控制。以通川区、达川区、达州高新区等区域为重点，聚焦春夏季 O₃ 和秋冬季 PM_{2.5} 污染，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和氮氧化物协同减排，推进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实施重点行业企业绩效分级管理，全面推行差异化减排。到 2025 年，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排放总量比 2020 年分别下降 10% 以上，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实现 PM_{2.5} 和 O₃ 污染协同控制。

加强重点工业行业多污染物协同控制。以钢铁、水泥、火电等行业为重点，加快推进超低排放改造，加强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控制，实现“颗粒物、SO₂、NO_x 多污染物协同控制”，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加强其他污染物协同治理。严格落实淘汰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有关制度及方案，严厉打击消耗臭氧层物质的非法生产、非法贸易活动。开展铅、汞、锡、苯并（a）芘、二噁英等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调查监测，实施钢铁等重点行业二噁英减排示范工程，定期对垃圾焚烧发电厂开展二噁英监督性监测。

2. 强化多源协同控制

定期开展颗粒物来源解析和大气污染源清单动态更新工作，强化源解析和源清单成果应用，强化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生活源、农业面源等多源协同控制，持续推进多源大气污染物协同减排控制。

3. 强化区域大气污染协同治理

深化川东北地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进万达开地区大气联防联控机制，强化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

(十) 加强环保能力建设，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1. 加强环境监测能力

全面推进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标准化建设。加快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生态环境监测网络，推进气溶胶激光雷达监测、“走航”监测等建设，加强颗粒物成分、VOCs成分、气溶胶垂直分布、边界层高度、紫外辐射强度等监测能力。

2. 加强污染源监控能力建设

创新环境监管方式，提升污染源监控能力。构建移动源排放智慧监管系统，提升机动车排污监控能力。加强非道路移动源、扬尘源、农业源的监测与统计工作。

3. 加强执法监管能力

完善监管监测执法体制机制，建立网格化监管体系。推进生态环境执法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积极运用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无人机、走航车、卫星遥感等先进技术手段开展非现场执法检查，提升执法效率。

4. 提升环保科技支撑能力

加快推进达州市生态环境科研创新中心、生态环境保护科技成果应用与转化平台、市级重点实验室建设。联合高校、科研机构实施环保技术攻关，针对灰霾、臭氧形成机制、复合型大气污染溯源技术、监测预报预警技术等开展研究，为提高大气环境管理决策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提供科技支撑。构建大气污染物排放清单编制工作体系，推进达州市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与更新工作常态化。形成颗粒物源解析工作机制和技术体系，定期进行颗粒物来源解析工作。开展区域臭氧形成机理和源解析研究，

推进臭氧和 PM_{2.5} 协同治理科技攻关。开展重污染天气成因研究。开展重点任务、重点项目实施情况和污染防治成效跟踪评估，动态调整优化大气污染防治方案。

5. 加强环境信息化能力

开展达州市“智慧环保”建设，建立达州市生态环境大数据数据平台。运用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5G 等新一代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构建达州市环境空气质量调控综合决策支撑平台，提高大气污染形势智能分析研判能力，有效支撑空气质量管理、污染减排的评估、决策与考核。

四、规划实施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强化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统筹协调工作机制，严格落实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制度。建立健全干部行政监察和考核制度。

（二）加大资金投入

各级政府要把生态环境保护投入作为各类资金和公共财政支出的重点领域，确保生态环保投入资金持续增长。引入多元化建设投资主体，引导社会资金投入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积极争取中央、省级资金支持，各级政府要切实加大环境空气质量改善的投入，将环境保护资金列入本级预算，优化提升财政资金分配精准度和效率，加大对重点区域、重点领域、重点项目的支持力度。

（三）严格执法监管

积极开展环境执法检查，保持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积极开展部门联合执法、综合执法、专项执法、区县交叉执法等工作机制。

（四）强化科技支撑

加快环保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联合高校、科研机构实施环保技术攻关，形成环境科研支撑体系，开展细颗粒物、臭氧等污染物来源解析及传输扩散等方面的科研及清洁生产、大气污染治理技术等方面的开发、引进和推广应用各类大气污染治理的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对环保专家库进行完善与动态更新，充分发挥环保专家库的咨询作用。健全研究团队，为达标规划政策方案的制定、评估等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撑。

（五）强化公众监督

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网络、社交平台和数字媒介等各类媒体，加大对规划的宣传力度，定期公布环境质量、项目建设、资金投入等规划实施信息，确保规划实施情况及时公开。充分发挥公众和新闻媒体等社会力量的监督作用，强化环保志愿者作用，建立规划实施公众反馈和监督机制。

（六）加强区域合作保障机制

全面加强川东北地区、万达开地区在区域大气污染防治方面的沟通与合作。积极推动政策制定和同步协调，实现大区域内大气环境管理制度的整体对接。推动建立健全大区域内大气环境状况信息共享机制，建立共享信息平台，互通区域内大气环境信息和重大项目审批、执法等信息。公开跨界重点大气污染源信息、联合整治工作计划及实施进度，提高联防联控效能和执法效率。

（七）严格考核评估

实施规划年度调度机制，完善规划实施的考核评估机制。将规划目标和主要任务纳入各级党委和政府政绩考核评价体系。2024年和2026年分别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中期评估和终期考核。